

公司代码：600004

公司简称：白云机场

广州白云国际机场股份有限公司
2020 年年度报告摘要



2021 年 4 月 28 日

一 重要提示

- 1 本年度报告摘要来自年度报告全文，为全面了解本公司的经营成果、财务状况及未来发展规划，投资者应当到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等中国证监会指定媒体上仔细阅读年度报告全文。
- 2 本公司董事会、监事会及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保证年度报告内容的真实、准确、完整，不存在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并承担个别和连带的法律责任。
- 3 公司全体董事出席董事会会议。
- 4 立信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为本公司出具了标准无保留意见的审计报告。
- 5 经董事会审议的报告期利润分配预案或公积金转增股本预案

公司拟以 2020 年 12 月 31 日的总股本 2,366,718,283 股为基数，向全体股东每 10 股派现金 0.423 元（含税），共派现金 100,112,183.37 元。该利润分配预案尚需经股东大会审议通过。

二 公司基本情况

1 公司简介

公司股票简况				
股票种类	股票上市交易所	股票简称	股票代码	变更前股票简称
A股	上海证券交易所	白云机场	600004	

联系人和联系方式	董事会秘书	证券事务代表
姓名	戚耀明	董新玲
办公地址	广州白云国际机场南区自编一号股份公司本部办公大楼	广州白云国际机场南区自编一号股份公司本部办公大楼
电话	020-36063595	020-36063593
电子信箱	600004@gairport.com	600004@gairport.com

2 报告期公司主要业务简介

公司为白云机场的管理和运营机构，以白云机场为经营载体，主要从事以航空器、旅客和货物、邮件为对象，提供飞机起降与停场、旅客综合服务、安全检查以及航空地面保障等航空服务业务，航站楼内商业场地租赁服务、特许经营服务、地面运输服务和广告服务等航空性延伸服务

业务。

白云机场是国内三大门户复合型枢纽机场之一，是国家着力打造的珠三角世界级机场群及粤港澳大湾区的核心机场。目前是南方航空的基地机场，中国国航、深圳航空、东方航空和海南航空均在白云机场实行了基地化运作。同时，白云机场为国家确立的中南机场群中唯一核心门户枢纽机场。

公司拥有两座航站楼，三条跑道，以及完善的旅客服务、飞机起降服务设施，主要在白云机场运营和管理航空性及航空性延伸服务业务。

(1) 公司航空服务业务指机场以航空器、旅客和货物、邮件为对象，提供飞机起降与停场、旅客综合服务、安全检查以及航空地面保障服务。公司相应取得包括航班起降服务、停场服务、旅客综合服务、安全检查服务、航空地面服务收入。

我国机场的航空服务业务及部分航空性延伸服务业务收费定价由中国民航局和国家发改委共同制定相关规定，对收费标准进行管控和调整。根据《关于印发民用机场收费改革方案的通知》（民航发[2007]158号）、《关于印发民用机场收费改革实施方案的通知》（民航发[2007]159号）、《关于印发通用航空民用机场收费标准的通知》（民航发[2010]85号）和《关于印发民用机场收费标准调整方案的通知》（民航发[2017]18号）等规定，民用机场的起降费、停场费、客桥费、旅客行李和货物邮件安检收费由民航局依据机场管理机构提供设施及服务的合理成本、用户的承受能力等因素核定基准价；头等舱、公务舱休息室出租、办公室出租、售补票柜台、值机柜台出租等实行市场调节价，由机场管理机构根据其提供设施和服务水平与用户协商确定，并通过航空价格信息系统备案；航空性延伸服务业务其他收费项目由机场管理机构或服务提供方遵照有关法律法规执行。

(2) 公司的航空性延伸服务业务主要是指除航空服务业务外，由本公司依托航空服务业务提供的其他服务。公司航空性延伸服务业务种类较多，服务收费主要依据市场情况和服务质量等因素，主要包括特许经营权业务、租赁业务、地面运输业务、广告业务等。

依托于航空业务形成的旅客与货邮吞吐量规模优势，以及航站楼周边产业规模逐步扩大优势，公司持续努力发展航空性延伸服务业务，如：地面运输业务、广告业务、酒店业务、航站楼商业业务等。

3 公司主要会计数据和财务指标

3.1 近 3 年的主要会计数据和财务指标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2020年	2019年		本年比上年 增减(%)	2018年
		调整后	调整前		
总资产	26,298,285,795.68	26,191,086,465.71	25,007,053,488.08	0.41	27,064,961,458.48
营业收入	5,224,638,139.32	8,238,623,227.28	7,869,942,250.64	-36.58	7,746,817,875.68
扣除与主营业务无关的业务 收入和不具备商业实质的收 入后的营业收入	5,201,765,725.59	/	/	/	/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利 润	-250,252,741.45	1,073,896,263.95	999,861,499.93	-123.30	1,129,170,962.91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扣除 非经常性损益的净利润	-652,981,325.94	1,019,169,757.21	942,148,612.29	-164.07	1,078,229,015.37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资 产	19,261,238,530.43	16,991,233,044.73	16,991,233,044.73	13.36	15,615,719,623.92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 额	-34,625,928.27	3,062,424,617.05	3,012,703,610.46	-101.13	3,119,314,301.61
基本每股收益(元/股)	-0.12	0.52	0.48	-123.08	0.55
稀释每股收益(元/股)	-0.12	0.52	0.48	-123.08	0.55
加权平均净资产收益率(%)	-1.46	6.42	6.24	减少7.88个 百分点	7.36

3.2 报告期分季度的主要会计数据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第一季度 (1-3 月份)	第二季度 (4-6 月份)	第三季度 (7-9 月份)	第四季度 (10-12 月份)
营业收入	1,314,178,096.01	1,039,330,231.44	1,407,692,026.08	1,463,437,785.79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利润	-63,008,996.95	-105,368,105.39	-131,007,910.56	49,132,271.45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扣除 非经常性损益后的净利润	-186,544,940.33	-151,478,147.28	-144,407,515.57	-170,550,722.76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627,766,711.22	-249,185,471.36	69,838,322.25	-483,045,490.38

季度数据与已披露定期报告数据差异说明

适用 不适用

4 股本及股东情况

4.1 普通股股东和表决权恢复的优先股股东数量及前 10 名股东持股情况表

单位：股

截止报告期末普通股股东总数(户)	75,585						
年度报告披露日前上一月末的普通股股东总数(户)	86,529						
截止报告期末表决权恢复的优先股股东总数(户)							
年度报告披露日前上一月末表决权恢复的优先股股东总数(户)							
前 10 名股东持股情况							
股东名称 (全称)	报告期内增减	期末持股数量	比例 (%)	持有有限售条 件的股份数量	质押或冻 结情况		股东 性质
					股份 状态	数量	

广东省机场管理集团有限公司	297,397,769	1,353,744,552	57.2	297,397,769	无		国有法人
香港中央结算有限公司	-6,696,078	171,954,064	7.27		未知		未知
中央汇金资产管理有限责任公司	0	41,964,740	1.77		未知		国有法人
兴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广发稳健优选六个月持有期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	28,108,284	28,108,284	1.19		未知		未知
信泰人寿保险股份有限公司—传统产品	19,279,629	21,765,803	0.92		未知		未知
中国人寿保险股份有限公司—分红—个人分红—005L—FH002 沪	-14,023,719	21,270,353	0.9		未知		未知
全国社保基金一一五组合	-60,000	17,190,000	0.73		未知		未知
安本标准投资管理(亚洲)有限公司—安本标准—中国 A 股股票基金	15,531,827	15,531,827	0.66		未知		境外法人
全国社保基金一零一组合	-4,741,154	15,025,564	0.63		未知		其他
全国社保基金一零二组合	15,008,910	15,008,910	0.63		未知		其他
上述股东关联关系或一致行动的说明	上述前十名股东未知有无关联关系或一致行动						
表决权恢复的优先股股东及持股数量的说明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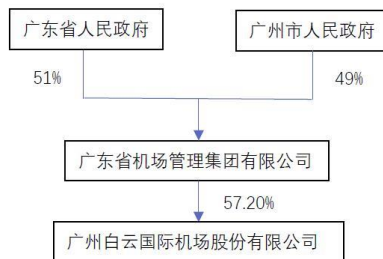
4.2 公司与控股股东之间的产权及控制关系的方框图

√适用 □不适用



4.3 公司与实际控制人之间的产权及控制关系的方框图

√适用 □不适用



4.4 报告期末公司优先股股东总数及前 10 名股东情况

□适用 √不适用

5 公司债券情况

□适用 √不适用

三 经营情况讨论与分析

1 报告期内主要经营情况

报告期内，面对新冠肺炎疫情的严重冲击，公司全面落实党中央重大决策部署和省市政府、

民航局各项要求，按照“坚定信心、同舟共济、科学防治、精准施策”要求，精心谋划部署，压实主体责任，统筹推进疫情防控和安全发展，实现员工零感染，推动航空枢纽建设坚韧向前。

1. 疫情防疫取得阶段胜利：实现“零扩散、零感染”的目标，公司及公司党委荣获“全国先进基层党组织”和“全国抗击新冠肺炎疫情先进集体”两项国家荣誉。

2. “四型机场”初见成效：《白云机场应急管理体系》《白云机场优化航空器机坪运行，打造“绿色机场”》《白云机场智慧机场建设方案》《白云机场人文机场建设项目》先后入选民航局“四型机场”建设示范项目。

3. 政策争取持续向好：2021 年新航季国内航班增长 23%，国内航线新增 16 条，加密 20 条。

4. 运行效率再突破：全年航班放行正常率达 91.79%，同比提高 2.69 个百分点。全面推广实施航班快速过站，全年平均滑出时间 15.48 分钟、滑入时间 7.04 分钟，同比分别缩短 9.1%和 11.2%。

5. 积极履行社会责任：落实国家减税降费相关政策，根据公司实际情况制定实施租金减免方案；落实民航局 145 号文政策，减免航空公司部分起降费和停场费。

2 导致暂停上市的原因

适用 不适用

3 面临终止上市的情况和原因

适用 不适用

4 公司对会计政策、会计估计变更原因及影响的分析说明

适用 不适用

财政部于 2017 年 7 月 5 日颁布了《关于修订〈企业会计准则第 14 号——收入〉的通知》（财会〔2017〕22 号）（以下简称“新收入准则”），要求在境内外同时上市的企业以及在境外上市并采用国际财务报告准则或企业会计准则编制财务报表的企业，自 2018 年 1 月 1 日起施行；其他境内上市企业，自 2020 年 1 月 1 日起施行。新收入准则修订内容主要包括：将现行收入和建造合同两项准则纳入统一的收入确认模型；以控制权转移替代风险报酬转移作为收入确认时点的判断标准；对于包含多重交易安排的合同的会计处理提供更明确的指引；对于某些特定交易（或事项）的收入确认和计量给出了明确规定。公司自 2020 年 1 月 1 日起执行新收入准则，新收入准则的实施不会导致公司收入确认方式发生重大变化，对公司财务状况、经营成果和现金流量无重大影响。

5 公司对重大会计差错更正原因及影响的分析说明

适用 不适用

6 与上年度财务报告相比，对财务报表合并范围发生变化的，公司应当作出具体说明。

适用 不适用

截至 2020 年 12 月 31 日止，本公司合并财务报表范围内子公司如下：

子公司名称
广州白云国际机场地勤服务有限公司
广州白云国际机场商旅服务有限公司
广州白云国际广告有限公司
广州白云国际机场汉莎航空食品有限公司
广州白云国际机场空港快线运输有限公司
广州白云空港设备技术发展有限公司
广州空港之旅国际旅行社有限公司
广州白云国际机场二号航站区管理有限公司
广东机场白云信息科技有限公司
广东空港航合能源有限公司

本期合并财务报表范围及其变化情况详见本附注“合并范围的变更”和“在其他主体中的权益”。